

# 永安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文件

永政农办〔2023〕4号

## 永安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22 年市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示范单位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乡镇、街道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中心，局属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2 年度市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单位名单的通知》（永政办〔2023〕2 号）文件，为鼓励和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单位加快发展，经研究，现下达 2022 年度市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单位补助资金 5 万元（具体分配详见附件）。各示范主体要不断加强自我管理，提升经营水平，主动落实农产品安全要求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

附件：2022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单位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## 2022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单位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补助单位	金额
1	永安市煌康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	0.5
2	永安市贡岩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	0.5
3	永安市安砂镇学林山药专业合作社	0.5
4	鱼米安砂农业专业合作社联合社	0.5
5	永安市绿盛家庭农场	0.3
6	永安市恒和园家庭农场	0.3
7	永安市桔乐家庭农场	0.3
8	永安市润丰石蛙养殖家庭农场	0.3
9	永安市小陶镇张定楷家庭农场	0.3
10	永安市青水乡大山森林人家家庭农场	0.3
11	永安市曹远镇宇曦农场	0.3
12	永安市虎乐窠家庭农场	0.3
13	永安市西洋镇玉森家庭农场	0.3
14	永安市居竹家庭农场	0.3
	合计	5

